大沁他拉镇嘎查村

消防安全应急预案

一、总则

**（一）编制目的。**为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应急处置工作机制，依法有力有序有效地实施消防事故应急处置，最大程度减少火灾事故及其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，特制定本预案。

**（二）编制依据。**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、《火灾事故调查规定》、《机关、团体、企业、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》和《内蒙古自治区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》、《内蒙古自治区火灾高危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》及有关法律法规、文件精神进行编制。

**（三）适用范围。**本预案适用于发生在嘎查村辖区内的火灾事故的应急处置工作。

**（四）指导思想。**以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国家总体安全观为指导，认真贯彻“预防为主，防消结合”的工作方针。

**（五）基本原则。**按照统一领导、分级负责、属地为主、以人为本、科学扑救的原则。火灾事故发生后，各村两委成员及网格员立即按照职责分工和相关预案开展处置工作。

二、组织指挥体系

**（一）消防安全指挥机构。**村消防安全领导小组负责组织、协调、指导本行政区域内的消防安全工作。

发生火灾后，嘎查村立即组建扑救指挥部，统一指挥调动队伍前往扑火，并迅速上报，参加的单位及人员必须服从统一指挥。

**大沁他拉镇嘎查村消防安全应急指挥部**

指挥长：李旺林

副指挥长：宝根山

成 员：梁红霞 赵晓刚

 马温都苏 高常青

**（二）扑火指挥。**村消防安全领导小组根据火场实际，在火灾事故现场成立前线指挥部，统一组织和指挥火灾扑救工作。参加前方扑火的单位和个人要服从前线指挥部的统一指挥。发生火灾后，要立即就近组织扑火救灾，并及时向镇消防安全指挥部报告火情及扑火救灾情况。

三、应急响应和信息报告

**（一）应急响应**

**1.响应程序。**火灾事故发生后，应立即向镇指挥部报告，事发地有关嘎查村和单位应迅速采取措施进行先期处置，第一时间通告周边区域可能受到危害的人员，并采取有效措施全力控制事态发展，最大限度的避免人员伤亡。根据工作需要，可以采取以下措施：

**（1）灭火救援。**使用各种消防水源；利用临近建筑物和有关设施开展灭火救援；为救援被困人员或控制火情，拆除或者破损毗邻火灾现场的建筑物、构筑物或者设施等。

**（2）人员疏散。**根据火灾事故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、紧急程度和发展势态，有组织、有秩序疏散、转移受威胁、受损害和事发地周边地区群众，并妥善安置。

**（3）医学救援。**组织辖区卫生室对受伤人员和幸存人员进行紧急救护，做好伤员心理援助。

**（4）交通管制。**对事发地及周边交通秩序进行管控疏导，防止交通阻塞瘫痪，开通绿色通道，为应急车辆提供通行保障。

**（5）安全防护。**现场处置人员应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，严格按照安全操作规程开展灭火救援工作，确保人员安全，防止现场处置人员伤亡，防范灭火救援工作中发生次生、衍生灾害。

**（二）信息报告。**各嘎查村消防安全领导小组要及时、准确、规范报告火灾事故信息。一旦启动预案，将每一个小时向镇消防安全办公室报告一次，如有紧急情况将立即上报，并且整理火场综合材料，经镇防灭火指挥部同意逐级上报。

四、后期处置

要及时开展善后处置工作，包括制定补助、补偿、抚慰、抚恤、安置、重建和环境恢复等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，尽快恢复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。

五、预案终止

 当扑救工作取得胜利，全面解除火灾危险后，由镇消防安全指挥部宣布预案终止，解散各应急工作组，嘎查村消防安全工作进入日常状态。

六、工作总结

 扑救工作结束后，要进行及时全面总结，分析形成火灾的原因和应急取的经验教训，提出整改意见和措施。

1. 综合保障

**（一）通讯与讯息。**加强通讯与讯息建设，做到村级通讯畅通，充分利用现有的通讯手段，为扑救火灾提供保障。

**（二）队伍保障。**火灾事故应急救援队伍主要包括志愿消防队及社会应急力量等。

**（三）装备保障。**各单位要按照规定掌握本地区、本行业的应急救援装备情况，配备灭火救援所需装备器材，储备必要的应急物资，同时加强对物资装备储备的监督管理，并及时予以补充和更新。

 本预案由镇消防安全办公室负责解释，自发布之日起实施。